2023年海南省旅游教育培训中心

单位预算

目录

1. 海南省旅游教育培训中心单位概况

主要职能

1. 海南省旅游教育培训中心2023年单位预算表
2.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5.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6.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8. 单位收支总表
9. 单位收入总表
10. 单位支出总表
11. 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12. 海南省旅游教育培训中心2023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海南省旅游教育培训中心单位概况

 主要职能

一、负责省内外旅游行业管理及服务人员培训。

二、负责省内外旅游行业管理及服务人员考试（含导游资格考试和等级考试）的具体实施工作。

三、承担旅游业从业人员职能鉴定、职业介绍。

四、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第二部分 海南省旅游教育培训中心2023年单位预算表

**（此部分内容即为单位预算公开表）**

1. 海南省旅游教育培训中心2023年单位预算

情况说明

一、关于海南省旅游教育培训中心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海南省旅游教育培训中心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2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00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减少。其中，收入总计120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120万元；支出总计120万元，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20万元。

二、关于海南省旅游教育培训中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海南省旅游教育培训中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2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00万元，主要是项目支出预算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120万元，占100%。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12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00万元，主要是项目支出预算减少。

三、关于海南省旅游教育培训中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海南省旅游教育培训中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0万元。

四、关于海南省旅游教育培训中心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海南省旅游教育培训中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车保有量0辆，计划购置0辆；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计划接待0批次0人。

（二）海南省旅游教育培训中心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车保有量0辆，计划购置0辆；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计划接待0批0人。

1. 关于海南省旅游教育培训中心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无此类情况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无此类情况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无此类情况

六、关于海南省旅游教育培训中心2023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海南省旅游教育培训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支出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海南省旅游教育培训中心2023年收支总预算220万元。

七、关于海南省旅游教育培训中心2023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海南省旅游教育培训中心2023年收入预算220万元，其中：上年结转0万元，占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20万元，占54.55%；事业单位经营收入100万元，占45.45%。与上年持平。

八、关于海南省旅游教育培训中心2023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海南省旅游教育培训中心2023年支出预算22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占0%；项目支出220万元，占100%。与上年持平。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海南省旅游教育培训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海南省旅游教育培训中心共有车辆0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应急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海南省旅游教育培训中心2023年2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220万元。

其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

1. 人才引进与培养项目，预算安排120万元，主要用于2023年海南省全国导游资格考试、中高级导游等级两项考试考务工作，绩效目标是完成海南省全国导游资格考试、中高级导游等级两项考试考务相关工作。
2.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预算安排100万元，主要用于2023年全省旅文行业管理及服务人员提供教育培训服务。绩效目标是旅文行业管理服务人员教育培训，相关社会服务。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用于反映税收收入、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政府住房基金收入、捐赠收入等财政收入。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是用于反映政府为支持某项事业发展或特定基础设施建设，依法依规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的具有专门用途的资金

四、事业收入：指用于反映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用于反映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独生子女奖励金、其他等。

十一、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其他等。

十二、项目支出：指各部门、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